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营企业回购公司所持部分股权暨对联营企业减资的公告

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实施完毕之日止。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况。

二、减资标的及回购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南大道1333弄11号楼

法定代表人:李博

注册资本:803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环保工程、通讯工程、网络工程、光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技术转让;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电子产品、净水器、净水设备、饮水设备、饮水设备、滤芯及水处理材料、燃气器具、家电、厨房用具、日用百货的批发与进出口及其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纯米科技是一家专注于互联网厨房家电硬件产品研发与生产的科技创新企业,主要产品为H2电饭煲、电压力锅、热敷电炖锅、电烤箱、料理机等一系列厨电产品。

减资标的公司及回购交易方系公司联营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博先生同时担任纯米科技董事,本次回购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博先生同时担任纯米科技董事外,公司与纯米科技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关系,人员方面亦保持独立。经查询,纯米科技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本次回购减资前后股权结构(单位:元):

股东名称	本次回购减资前		本次回购减资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杨华	10,341,470	17.500%	10,341,470	18.6860%
上海飞科电器有限公司	8,650,000	14.191%	7,649,510	13.794%
Shanghai Ventures Inc. (Hong Kong) Limited	7,296,360	12.001%	7,296,360	13.1659%
上海厚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91,788	10.202%	6,091,788	10.9484%
无现金增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61,167	9.6707%	5,161,166	10.3414%
康家	3,056,488	5.0672%	3,056,488	5.5079%
Melania Chou Partners IV, L.P.	2,442,798	4.0501%	2,442,798	4.4078%
任德胜	2,222,041	3.6390%	2,222,041	4.0079%
磊磊	1,726,590	2.8327%	1,726,590	3.1134%
石河子市尚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3,731	2.4937%	1,346,428	2.4261%
宁波梅东海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3,731	2.4937%	1,346,428	2.4261%
CITY-SCAPE PTE. LTD.	1,426,810	2.364%	-	-
CITY-SCAPE PTE. LTD.	1,426,810	2.364%	-	-
上海福合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1,729	2.169%	1,039,459	1.8743%
上海福合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3,000	1.5469%	943,000	1.7015%
GVV (China) Limited	878,738	1.4567%	-	-
西盟三友资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1,244	0.8313%	501,244	0.9039%
宁波梅东海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	5.4720%	1,999,800	3.246%
陈伟伟	150,000	0.248%	150,000	0.270%
大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4	0.6468%	380,004	0.7033%
石河子市尚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3,709	1.424%	863,709	1.5676%
芯盛源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	0.447%	270,000	0.4889%
宁波梅东海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2	0.248%	150,002	0.270%
合计	60,300,000	100.00%	65,466,236	100.0000%

(三)减资标的及回购交易方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43,402.37	132,836.20
负债总额	79,231.49	67,720.03
净资产	64,270.88	65,116.17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158,232.84	36,147.61
净利润	504.24	844.49

三、回购减资的目的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纯米科技股份回购减资定价系在纯米科技于2021年进行的最近一次融资的估值基础上,相关各方协商确定。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回购方: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方:宁波梅东海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梅东”)、珠海光控鑫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控”)、石河子市尚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成”)、宁波梅东海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卿”)、上海飞科电器有限公司、GGV (China) Limited(以下简称“GGV”)和CITY-SCAPE PTE. LTD.(以下简称“CIC”)。

(二)回购减资金额

回购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300,000元,各方同意回购方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84,3684元,减资完成后回购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456,316元。

(三)回购减资对象

各方一致同意本次减资针对减资方的定向减资,本次减资仅减少减资方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目标公司其他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不变。

- 回购方以人民币5,000万元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梅东在本协议签署时持有的2.487%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15,041,010元);
- 回购方以人民币407,024.27万元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光控在本协议签署时持有的0.202%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2,290.7元);
- 回购方以人民币527,624.9万元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尚成成长在本协议签署时持有的0.262%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15,830.7元);
- 回购方以37,729.5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CIC在本协议签署时持有的2.364%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14,258.10元);
- 回购方以157.5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GGV在协议签署时持有的0.0597%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57,870.8元);
- 回购方以人民币527,624.9万元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众卿在协议签署时持有的0.262%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15,830.7元);
- 回购方以人民币1,000,000元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回购飞科电器在协议签署时持有的1.492%股份(对应回购方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元);基于“科电体系2024年3月分别通过受让获得821,933.28万人民币资本(“飞科注册资本”)及增资获得204,643.66万人民币资本(“飞科注册资本二”),折合回购方受让后股本分别为684,556.6万股及170,446.6万股,本次回购回购方科电持有的股份时,对应回购方受让股本数为72,061.1万股股份,回购减资获得股本数为17,942.9万股股份,本次回购减资完成后,飞科注册资本一折合股后对应的股本数为612,493.4万股,飞科注册资本二折合股后对应的股本数为15,479.67万股。

(四)对价的支付

- 回购方分期向减资方支付本次减资回购款项
- 回购方应于协议签署之日且本次回购减资事项经非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之日且减资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收款账户后5个工作日内向减资方支付本次减资回购款项的30%;
- 回购方应于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且减资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收款账户后5个工作日内向减资方支付本次减资回购款项的30%;
- 回购方应于批回购款项支付六个月内(2024年10月31日前)且减资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收款账户后5个工作日内向减资方支付本次减资回购款项的40%。

(五)违约责任

- 任何一方违反协议约定的,违约方对守约方由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引致的损失承担违约责任。
- 守约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诉讼费、律师费,以及因此而产生的其他合理费用。
- 减资方违反协议相关义务及权利义务的,而造成无法被纠正或者存在回购方发出通知后二十(20)个工作日内未得到纠正,回购方有权要求减资方退还回购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且回购方仍有权要求减资方继续履行协议相关义务及权利。

(六)争议解决方式

如对本协议的解释或执行发生争议,各方应首先力争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争议。如果在任何一方通过友好协商未能解决争议的情况下,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十(30)日内未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按照其届时有效的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的,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并可根据有关条款强制执行。

五、本次回购减资事项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纯米科技回购减资事项将减少公司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的账面价值并产生部分投资收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回购减资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按照业务规划和实际需要,与纯米科技共同开展整合双方资源,发挥双方优势的业务合作。如后续相关业务合作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六、本次回购减资事项不存在为纯米科技提供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六、本次回购减资事项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回购方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减资事项;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减资企业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所持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回购减资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联营企业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所持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长李博先生同时担任纯米科技董事,董事长李博先生同时担任纯米科技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本次回购减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等规定,本次回购减资事项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七、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减资事项未能最终完成的风险

减资标的公司及回购交易方系公司联营企业,减资标的公司及减资各方配合完成必要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减资的顺利完成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未能按期收到回购减资款项的风险

本次协议约定回购方分期支付减资回购款项,存在未能按期收到减资回购款项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纯米科技的沟通,在回购减资事项实施过程中加强风险防范,并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回购减资协议》
- 《关于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2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中船辽海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海装备”)、宜昌英汉超声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汉超声”)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防”或“公司”)证券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一、担保金额:

- 1.公司本次为辽海装备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辽海装备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16,800万元。
- 2.公司本次为英汉超声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英汉超声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300万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辽海装备

近日,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保证合同》(24-BZ-01-007),就辽海装备融资事宜提供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二)英汉超声

近日,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保证合同》(24-BZ-003),就英汉超声融资事宜提供保证,担保金额人民币300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为所属于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议案》,同意在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公司下属子公司辽海装备、英汉超声的融资授信事宜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为所属于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辽海装备

- 1.单位名称:中船辽海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01021177658XT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注册资本:22,542.525万元
- 5.法定代表人:张玉良
- 6.成立日期:1986年06月29日
- 7.营业期限:自1986年06月29日至2036年05月28日
- 8.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纬路23号

9.经营范围:船舶制造、船舶修理、特种产品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调试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制造、通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销售(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子设备、机械电子设备销售,机械电子设备租赁,电子、机械电子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特种装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类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担保人持股情况:公司对辽海装备持股100%。

11. 辽海装备最近一年又一期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465.01	2,197.78
负债总额	1,712.56	1,464.79
净资产	742.46	732.99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2,063.40	197.82
净利润	88.30	-10.1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财务公司北京分公司签订关于辽海装备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债权人:财务公司北京分公司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二)与财务公司签订关于英汉超声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债权人:财务公司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为公司对所属于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至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均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预计批准范围内,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6,51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29%,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GDI)
基金主代码	00107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申购赎回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限制	暂不开放申购赎回 暂不开放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赎回 赎回限制: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申购赎回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限制	暂不开放申购赎回 暂不开放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赎回 赎回限制: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6月25日起,调整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美元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

本基金美元份额(基金代码:A类份额001079、C类份额016279)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业务限额为2000.00美元。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金额大于2000.00美元,则2000.00美元确认为成功,超过2000.00美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金额大于2000.00美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2000.00美元的申购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购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购申请将分别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本基金美元份额恢复办理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给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资产状况、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生物科技指数(GDI)
基金主代码	0101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申购赎回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限制	暂不开放申购赎回 暂不开放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赎回 赎回限制: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申购赎回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限制	暂不开放申购赎回 暂不开放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赎回 赎回限制: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6月25日起,调整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美元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

本基金美元份额(基金代码:A类份额001093、C类份额016471)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业务限额为2000.00美元。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金额大于2000.00美元,则2000.00美元确认为成功,超过2000.00美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金额大于2000.00美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2000.00美元的申购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购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购申请将分别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本基金美元份额恢复办理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给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资产状况、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GDI)
基金主代码	0009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申购赎回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限制	暂不开放申购赎回 暂不开放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赎回 赎回限制: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申购赎回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限制	暂不开放申购赎回 暂不开放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赎回 赎回限制: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6月25日起,调整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美元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

本基金美元份额(基金代码:A类份额000370、C类份额016281)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业务限额为2000.00美元。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金额大于2000.00美元,则2000.00美元确认为成功,超过2000.00美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本基金美元份额的金额大于2000.00美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2000.00美元的申购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购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购申请将分别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本基金美元份额恢复办理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给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资产状况、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相关规定,自2024年6月21日起,广发基金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广发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具体调整如下:

1.广发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007);

2.广发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39);

3.广发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44);

4.广发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44);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富国江南之瑞禧系列R1901结构性存款
-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20,000.00元
- 本次赎回理财产品赎回日期:2024年6月25日

1.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委托理财赎回理财产品,赎回期限为自2024年4月26日起至2024年4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发布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4年4月29日起至2025年4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发布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3.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4年4月29日起至2025年4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发布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布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二、本次委托理财赎回期限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元购买了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日期为2023年12月20日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到期,赎回理财产品,赎回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06.44万元。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国江南之瑞禧系列R1901结构性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	2023年12月20日	2024年4月26日	306.44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

##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